

证券代码：002289

证券简称：*ST宇顺

公告编号：2016-066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6年6月2日以通讯方式在公司总部二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考虑到雅视科技未实现业绩承诺的客观原因，林萌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和支付能力，再次向上市公司提出申请，拟变更业绩补偿承诺，而公司在审慎考虑上述因素后，从保护上市公司、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出发，提出的业绩补偿变更方案，全面充分考虑了其他股东整体收益，较好地考虑与保护了具有受补偿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和法规的情形，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时间将另行通知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雅视科技资产整合和股权处置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被审计机构发表非标准无保留意见，保留意见之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雅视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雅视科技”）的应收账款的收回存在不确定性，可能会对公司带来巨额损失，进而会对公司发展造成重大障碍；同时，雅视科技 2016 年第一季度的生产经营情况持续恶化导致其继续

亏损，成为造成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。为了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，同意拟对雅视科技的资产进行整合并对雅视科技股权处置。因雅视科技股权处置涉及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尽快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机构、审计机构、评估机构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，尽快出具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相关文件。待前述文件完成后，公司将最终确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相关文件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拟处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六月三日